关于组织申报2024-2025年

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成果奖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成果奖评审办法》（浙实发[2013]11号）的精神，决定开展2024-2025年实验室工作研究成果奖的申报与评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由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或实验室工作分会发文立项，且是2024或2025年结题的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项目和由分会组织申报的浙江省高等教育研究课题的研究成果。凡已获校级以上(不含校级)科研成果奖、教学成果奖的项目，以及与已获奖项目内容雷同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二、申报流程

1.申报者进入实验室工作分会网站(lab.zjgjxh.cn)的“课题系统”填写成果申报书（见附件1），详细填报成果概况、与国内外同行相比所处水平、创新与特色、应用与推广、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佐证材料等。系统登录用户名为原项目（课题）编号，初始密码为123456，首次登录会强制要求修改密码。

2.成果佐证材料包括研究报告、论文、专利、图纸、照片、鉴定或评估证书、实际应用情况、推广使用单位意见等，须以电子文档的形式上传到“课题系统”。

三、材料要求

1.电子版材料：附表1Word版、佐证材料PDF版。

2.纸制版材料：附表1及佐证材料纸质文档一份，由学院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

四、报送材料方式与时间

电子版材料发至李莉浙政钉，纸质版材料需由学院负责人签字盖章后报送至教务处（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所有材料报送截止时间：2025年11月5日。

联系人：李莉 电话：13059909092 办公室：12号楼204

附件：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研究成果奖申报书

**教务处（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5年10月20日**